

美國對華政策——艾奇遜之自白 (七)

居 仁 摘 譯

第三卷 艾氏當權時期

(艾氏原著約以一半以上的篇幅，敘述其國務卿任內的往事(一九四九—一九五三年)，並且按照編年的次序分爲四部分，此處只能選擇其與中國關係較重要者，加以譯述。)

一、一九四九年中的迅速決定

(一) 再為馮婦與希斯條件

馬歇爾就任國務卿以後，艾奇遜允暫留任副卿六個月，待馬卿熟悉院務及物色新人。艾氏口口聲聲，志在執行律師事務，無心官場。但是他並不否認，做官有官癮，亦須相當時日，方能戒絕！當馬卿覓得新任副卿以後，艾氏便於一九四七年六月三十日離院。杜魯門並於是日親自授勳褒揚。他經過暑期休假，表面上是重返其律師事務所，但是實際上仍然參加民主黨的種種活動，尤其是所謂「贊助馬歇爾計畫公民委員會」(The Citizens' Committee for the Marshall Plan)的中堅分子，到處演講，甚至整日整夜

的奔走呼號。

馬歇爾計畫在國會原則通過以後，杜魯門着手成立執行機構，有意派艾氏擔任這一機構的首長。艾氏婉辭，其理由是，每次撥款仍須國會同意，必須比較中立的人士纔能取得共和黨的信任，獲得更多的撥款，他本人的民主黨色彩過於濃厚，和杜氏與馬卿的關係也過於密切。他向杜氏獻計，不妨逕向范登堡參議員說明，擬派艾氏，徵求他的意見，范氏必然不同意，轉而推薦霍夫曼(Paul Hoffman)。霍氏甚為適當，杜氏宜即接受。此計果然得售。

但此後不久，艾氏便又受派參加了行政改革委員會(Commission on the Organization of the Executive Branch of the U. S. Government)。這個委員會是由胡佛總統擔任主席，委員由參眾兩院議長及總統各派三分之一，艾氏受杜魯門派為委員兼副主席。艾氏頗為佩服胡佛的超然態度，但他自己仍然迴護民主黨，似乎並不諱言。

這一切，顯然證明了，艾氏的官癮是不易戒絕的。果然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下旬更大的機會來

了。馬卿健康不佳，必須退職。杜魯門邀約艾氏到他的臨時辦公室(白宮在修理中)面談。杜氏詢問：「我有意要你回來當國務卿。你願意嗎？」我完全說不出話來，使得他好樂。等到我清醒以後，我便問起馬歇爾將軍的健康，和他的願望，總統的要求，其他可能的人物，等等。總統說話極其簡捷而誠懇。馬將軍在割去一隻腎臟以後尚在華府海軍病院，就要退休。他將留任到一九四九年一月二十日總統任滿為止，屆時，他出任國務卿恰好滿兩整年。艾氏雖表示謙虛，但是杜魯門則頗為堅決，囑艾氏回家與妻子商議後再作答復。

我的妻子欣然同意，翌日我便回復總統，願為其服務。因為雙方保密，外界無人知曉，揣測繼任人選的瑠啄，從未提即艾氏，六週以後此事發表，胡佛委員會的同仁也大為驚異。杜魯門選任其親信魏白(James E. Webb)為副卿。艾氏說明，歷任總統之中，向來對於國務卿懷有猜忌，要安置親信才放心，所以他完全同意。

(按以上的描寫對於中國並無重大關係，只

是乃原著主人翁個性的深刻自白，可以增加讀者的了解，故爾摘錄。）

一九四九年一月七日杜魯門宣告國務院首長的人事更動，參院外交委員會稍停數日便召開審查會聽取候任人的陳述，進行同意的程序。審查會聽取意見當中，有一個重要的，雖說不是最重要的，題目是由「下院非美委員會」(The House Committee on Un-American Activities) 熱烈導成的。那就是忠誠與共產黨顛覆活動的問題，這個問題在一年之中變成了一個最戲劇化的個人問題。一九四八年八月脫黨的美國前共產黨員簡培思(Whittaker Chambers)在非美委員會作證指控前國務院官員阿爾吉·希斯(Alger Hiss) 參加華府的一個共產黨細胞組織。希斯早先參加制定聯合國憲章的工作，得到康乃基基金會主席杜勒斯(John Foster Dulles) 的青睞和推薦而進院服務的。他的智力傑出是沒有問題的，至於他的為人如何，則意見不一。我和他相識是在他從哈佛法學院畢業當大法官何爾姆斯(Holmes)的書記官時開始，但並無密切的接觸，一九四六年他到院主管聯合國連絡事務才歸我直接管轄。可是其兄唐納德(Donald)則會於一九四一至一九四四年三月之間擔任我的助理，又於一九四九年及本人現在寫作此書之時為本人執行律師事務同事之一。此為阿爾吉·希斯事件在本書中最先出現之處(下文尚須提及)。此處只擬說明，此事在當時審查會聽取意見之際開始似乎是不可相信而離奇的，後來竟化為個人的悲劇。這注定的演變成某種近於全國性的災難

，使人有所藉口，廣泛的對政府的信任，加以責難。

在審查會聽取意見的初期，主席康拉理(Connally) 參議員曾問我「據無線電廣播，報紙及口頭的傳說，指控你在助理國務卿任內，阿爾吉希斯君曾擔任你的幕僚長或是特別助理」，這究竟是否真實。我初步回答說，我擬請委員會了解，我不輕易交友，亦不輕易割席。我在助理國務卿任內，唐納德·希斯曾當過我的助理，對我與國家均屬完全忠信可靠，並且在我發言之時是我執行律務的同僚「包括這律師事務所僚關係的一切在內。」阿爾吉·希斯則是我在國務院服務大部分時期的該院一個官員。我們成為朋友，並且繼續為朋友。但是我要指出，他從不曾當過我的助理，並且除開他服務的最後幾個月而外，他亦從未歸我管轄；而我指出這一點，並無任何撤回我前一句話的意思。

我告訴委員會，自我於一九四一年進入國務院以迄一九四六年四月或五月，阿爾吉·希斯先在遠東司為蒙恩貝克(Dr. Stanley Hornbeck) 服務，旋在一個準備及參加聯合國的東巴頓橡林(Dumbarton Oaks) 及舊金山會議以及墨西哥的查普爾特派克(Chapultepec) 會議的單位為帕斯伏爾斯基(Dr. Leo Pasovolsky) 服務，其後在一九四五一四六年冬季參加倫敦的聯合國組設會議。凡此工作均不歸我管轄。一九四六年五月他受派負責一個主管聯合國事務的單位。他還向貝爾納斯國務卿報告，國務卿不在院才向我報告，如是以迄於是年年底左右離院就任康乃

基金會的職務。

以上是一般陳述，我接着談到前助理國務卿貝爾對非美活動委員會的特別證明，其中只有一部分值得於此一提，他說「在一九四四年秋季，國務院中有一種不同的意見。」他覺得「俄羅斯人不會變得同情而合作……因此力主在我們勢力最強的時會明明白白的攤牌。國務院內的反對派大部分是屬於艾奇遜一派的，而希斯君在此一事件上自然又是他的主要助手。在那時希斯君所採取的立場就是今日諸位要稱為祖俄的看法。那是令人可慮的。」貝爾最後說「在那次爭執中他受了剪削，結果去了巴西」。他當了那兒大使。

我再向委員會指出，阿爾吉·希斯從未當過我的助理，而唐納德·希斯則早在三月間離開我的辦公室，我從六月至九月幾乎不斷的外出開會，亦無助理，貝爾與我只是自十月八日至十一月一日同時在華府，十一月一日他離開華府參加國際航空會議，返來時便出任大使。

我末了說，「因此我要陳明，當時(一九四四年秋季)不管是谁會與貝爾先生有爭議，那不是我，不管是誰會幫助誰和貝爾先爭議，那不是兩個希斯中的任何一個。」

在審查期間，艾氏會得參院共和黨領袖范登堡的協助。據艾氏的意見簡培思與希斯案件對審查委員會始終成為個一不解的謎。最後，他與范登堡合草作證辭，「在我看來，共產主義從主義來說，對於自由社會與人權及基本自由，在經濟方面將有致命的打擊。共產主義從其征服世界的侵略因素來說，對於獨立國家與自由人民將有致

命的打擊。」

於是一九四九年一月十四日，委員會建議同意艾氏的任命，參院以八十三對六票通過。

(二) 對華關係白皮書與「等待塵埃落定」

艾奇遜長院以後首先致力於北大西洋公約的簽訂，接着再聯合英國及歐陸國家與蘇俄折衝，勞而無功。夏天，據他說，便發生了極其困難的決定，而這決定的後果使民主黨政府大為頭痛，那便是所謂對華關係白皮書的準備與發表。

是年六月底，艾氏從巴黎外長會議返回華府後，立刻考慮發表對華白皮書，其正式名稱是「美國對華關係，特叙一九四四—一九四九年時期」(United States Relations with China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period 1944-1949)。大法官佛蘭克福特(Felix Frankfurter)會說，在知識方面我是一個失望的學校教師，儘管證據如山說不成，而我仍然堅信人的心性是可以為事實與理智所感動的。他認為這個特性是由我在長成之年受了大法官布蘭德斯(Branders)的影響。其實佛蘭克福特自己倒頗與此有關的。

在年初我和總統談起國會及輿論批評我的對華政策的時候，我會提示，這大都是由於不明白事實的緣故。從前馬歇爾將軍不肯陳述全盤事實，為的恐怕更加損害蔣委員長的下坡局勢。而今很明白，國民政府在大陸上是瀕於崩潰，接着美國從支持這個政權擺脫出來也是必然的。(看官

注意，艾氏在希斯案作證，會說他本人不輕易交友，亦不輕易割席。他顯然不認為這個可敬的原則應該適用於國際關係之上！他也並不以此為可

蓋！)我勸促說，讓我準備一部對華關係的徹底記錄，集中過去五年的事端在崩潰發生時，予以公布。(好個落井下石的勾當！)總統同意，於是有一組熟悉內情而在職業上有資格的人受派先在白德華(W. Walton Butterworth)指導之下工作，隨後又由吉賽甫(Dr. Philip C. Jessup)，當時為無任所大使，擔任總編輯。這個中國關係白皮書隨同一封遞送函件於一九四九年七月二十九日送達總統，幾天以後即便發表。由於這項文書篇幅很長——正文四〇九頁，加上附錄共達一千〇五十四頁，——所以我的遞送函件也單獨發表，稱為「中美關係撮要」(A Summary of American-Chinese Relations)。總統發表簡短聲明，強調「他於此時發表此項坦白記錄，主要目的在於保證我們的對華，以及對遠東全體，的政策將以消息靈通而有知識的輿論為基礎。」今日在二十年後，這個中國白皮書仍然站得住是一公正，準確而具有學術性的事實陳述與分析(艾氏未免言重了，恐怕只是民主黨性甚強而又和艾氏氣味相投的一群人纔如此看法！)攻擊此項文件的很多，但是都不能獲得支持。不過我發動編製此項文件時所見的希望亦未實現。好像一個指導人的教師一樣，我是注定了要失望的，頗類瑞士十四世紀後期的英雄文克利德(Arnold von Winkelried)在散帕赫(Sempach)戰役的情況。

撮要的結論是頗不合於那些相信美國萬能的人的口胃，就那些人而論，任何未能達到的目標，其理由都在於無能或叛逆。

「這個不幸的事實，但不可逃避的事實是，中國內戰的不祥的後果乃非美國政府所能控制。舉凡美國在其能力的合理範圍以內所已做的或所能做到的，都不能變更這項後果；亦非任何美國所未做的所促成的。這是中國內部勢力所造成的，美國會嘗試影響這些勢力，但是未能做到。一項決定是在中國以內所發生的，縱然是一項由於自誤的決定。」

「而現在已經是充分的明顯，我們必須面對這已經成為事實的情況。把我們的政策放在如意算盤的基礎上，我們不會對於中國或我們自己有所幫助。」

(後來韓戰和越戰，美國幾十萬青年成為炮灰，那又是放在什麼算盤上的政策呢？)

同時我宣布聘派羅氏基金會前主席福斯狄克(Raymond Fosdick)及柯爾蓋特大學(Colgate University)校長開斯(Everett Case)為國務院的顧問與吉賽甫大使共同工作。我們的對華目的仍然如舊(?)，但是我們面臨一種局勢使我們可以選擇的途徑頗受嚴格的限制。白皮書本身以及其公布，在國會裡和報紙上大受譴責，如遇狂風暴雨。為了解釋對華政策何以引起如此情緒起見，我們必須追溯到馬歇爾將軍國務卿任內所發生的事端，大部分是我離院以後及再返院以前期間之事。

「中國問題之感情衝動性質」在這個時期

以內有兩個基本的而且是相反的政治運動是在活

激進行着。由於馬歇爾將軍與登堡參議員的中介，一種非黨派的外交政策使美國與歐洲進入新關係。這個關係涉及一個半世紀以來的傳統政策之放棄與廣大的負擔與危險之承諾，其後果迄今尚不能核計。同時共和黨在一九四六年獲得立法機關的控制以後，趨向於打破民主黨政府十六年以來的主宰，這是（他們）視為最痛苦的一件事。共和黨領袖以為一九四八年大選必然能達到此目的，毫無疑問。雖說沒有絲毫證據可供支持，但是我相信很可能馬歇爾將軍也有這樣的看法。

黨派性質的批評總得在外交政策上找出路的目的。中國是天生的合於這個目的的，攻擊便日益增加的集中在這一方面。很容易找到的理由就是指責政府關於中國政策未能諮詢共和黨的意見，其實諮詢是很多的，雖說不像歐洲政策那樣的程度；可是諮詢並無結果。看不出有希望的其他途徑。范登堡自己也明白承認這一點。他在參院中說：「自己拒絕一個政策是極其輕易而簡單之事。確立什麼是不可能的另一政策則不十分那麼容易。我承認，批評易，改正難。」中國集團（按艾氏以此一名稱指美國同情中華民國的國會人士）是有另一條路的政策的——就是大量軍事援助而不捲入軍事戰鬥的干與，以期如此擊敗中國共產黨——但是這個政策則為他們熟思的同仁以及大多數的美國輿論所反對。國會以及——多數的——報紙知道這種主張的性質：一種政治性的攻擊和一種嘗試，意在阻擾非黨派性對歐政策之撥款行動。在這種情況之下，范登堡亦無與政府諮商的

熱忱了。

然而馬歇爾將軍則對共和黨的要求與攻擊讓步，以便利范登堡的立場和歐洲復興方案的進行。一九四七年五月二十七日解除軍火運華的禁令。四月至九月美國海軍陸戰隊撤離華北時「放棄了」六千五百噸的軍火給國軍。七月魏德邁將軍奉派赴華作實際調查。九月范宣德解除遠東事務局長職，派為駐瑞士公使，其遺缺由白德華繼任，一面平息共和黨的批評，一面使其免受共和黨直接報復。一九四八年中政府同意中國援助法案，範圍且超過國會最後制定的。國會在這個法案中提供兩億七千五百萬元經濟援助，另有一億二千五百萬元特別補助（軍事援助）悉聽中國政府自行決定其使用，美國政府不予過問。

一九四七年九月十九日魏德邁將軍致總統報告書中最觸目的建議是「中國要求美國採取立即行動，促成東北停戰，並要求將東北置於五國共管（包括蘇聯在內）之下，如不能如此辦理，則可依照聯合國憲章，予以托管。」其理由是東北即將淪入共產黨手中。總統和馬歇爾將軍立刻判斷，如發表此機密報告，中國將發生不可收拾之後果。他們曾如此通知將委員長，渠亦未表示意見。政府遭遇到許多人的苛刻攻擊，何以不公布這個報告，但是如果予以公布，這些人又將更苛刻的攻擊其公布。報告中又建議在嚴格條件之下繼續經濟及軍事援助，並催促中國徹底改革。

同時一九四七及一九四八年整個期間，中國國民政府的經濟及軍事情況不斷的加速惡化，趨向於完全崩潰。本期之初，政府有軍隊二百六十

萬人，共產黨有軍隊一百一十萬人。政府軍事裝備的優勢根據不同的估計，約為三倍至四倍。除了中國戰區美國軍隊援助中國軍隊佈署，遣回日本人，華北美國陸戰隊以及美國顧問團等所給予的援助而外，美國自日本投降日起至一九四八年為止共約提供軍事援助十億元，經濟援助之數大約相等。

此處不能細溯內戰中的作戰情況。美國駐華軍事顧問團團長巴爾少將（David Barr）關於中國國民政府崩潰之原因曾有最清楚的記錄。巴爾將軍報告，第一個政治軍事錯誤是日本投降以後，集中全力從事以軍隊接收從前日軍佔領區，而忽視了有效的行政。加之，中國高級軍事指揮部的戰略不健全，使其軍隊負擔沉重。不以鞏固華北自足，更要派軍接收東北，非其補給能力所可辦到。由於力薄欲高，乃致軍隊分散於數千里的鐵道線上，軍隊仰賴華中的給養，便不得不保持這縣長的鐵道線及其所經過的城市。野戰軍隊化為後衛兵及交通兵，攻擊精神逐漸衰退，城堡「心理日濃，輒欲退駐城峯都市，採取防衛姿態，以待援軍，而援軍則不至。共產黨轉而取得主動，切斷交通線，以饑困國軍。國軍往往不發一彈，以其全部裝備投降。共軍日強，及至一九四八年達到斷然優勢，乃採取攻擊性更強之戰略。一九四八年底已控制東北及長江以北之大部份地區。

巴爾將軍十一月十六日報告其信徵如下：

「軍事情況已如此惡化，唯有美國軍隊積極參加，始能挽救……自余抵華以後，從未有因軍

火或裝備不足而戰敗之事。國軍軍事成績，余以爲均可歸之於世間最惡劣之指揮以及甚多其他毀壞士氣之因素，乃致鬧志全失。

「委員長已大失其政治的及民家的擁護。渠試圖革新以延續當今政府，但全國人是否擁護此一企圖則不可知……由是，除非美國以全盤軍事援助，包括使用美國軍隊在內，（而此則決非余所欲建議），給予此新局勢下之國民政府，余建議美國軍事顧問團依照其目前計劃撤退。」

在我就職之日，蔣委員長辭去其總統之職，交與副總統李宗仁將軍代理。但是在他辭職以前，先將中國的外匯及貨幣準備移運臺灣，並要求美國將運華的軍事裝備改運臺灣。這就使李將軍缺乏資金或軍事裝備的來源。（按這是胡話，美國的黃金藏在 Fort Knox 金庫和各聯邦準備銀行，外匯則集中在紐約聯邦準備銀行，並不在華府。艾氏曾任財政次官及主管經濟事務的助理國務卿，而有此外行話，殊不可解。殆是蓄意求疵耳。）

國務院奉總統指示詢問巴爾將軍，陸軍在一九四八年對華援助法案下爲中國政府所購軍火軍備應如何處理。巴爾將軍建議暫爲保留在美國西岸 (Bangor, Washington)，以待中國局勢較清楚後再議。國家安全委員會慮運送軍備落入共黨手中，建議總統諮詢國會領袖，勸說暫行停運以待廓清。總統及我和他們在二月五日晤面，國會領袖們反對如此做。隨後白官發來備忘錄指示我，爲了不挫折中國人抵抗共產黨侵略起見，軍事援助不應暫時停止，但亦不必力求速辦。我

是奉到這樁吃力不討好的授權，要爲這項訓令做協調的解釋。」

兩天以後，五十一位共和黨議員要求總統指派一個委員會就中國情形加以調查並作報告。我自告奮勇和他們見面講理。他們約有半數到會，而我則不料反授予他們所夢想不到的武器。他們詢問我對於事態前途有何預測，我答稱，當一棵大樹在林中倒下時，在塵埃落定以前，無法看出損壞的程度。第二天在報紙上我們的對華政策就被形容成「等待塵埃落定。」我設法說明這句話並非意在形容政策，只是說我不能看到過遠的未來情況，完全不生效果。自然了，要打狗，任何棒子都是可用的，不幸的是這個棒子竟是我自己修的。

翌日麥卡倫參議員 (Pat McCarran of Nevada) 提出中國集團的提案擬供給國民政府十五億元的貸款。五十位參議員，其中一半爲民主黨議員，在其致對外關係委員會主席康勒利 (Senator Connally) 的函件中支持這項離奇的意見。白皮書中最後一項文件就是於三月十五日致康勒利的備忘錄，那是得到總統的充分支持而寫的，我完全拒絕這項提案。對外關係委員會強烈支持政府的意見。

四月中旬共產黨通知李宗仁將軍等於要求投降，威脅李氏，除非在四月二十日以前接受共產黨的和平條件，共產黨就要渡過長江——魏德邁將軍會說過，只要軍隊有團志，長江是拿着掃帚都可以保衛的。那天子夜共產黨開始渡江。我們駐南京的大使館報告說，共產黨渡江之容易簡直

可笑，其所以能如此乃是因爲戰略要點有人叛變，統帥部意見不一，和空軍未能作有效的支援。」我們引述李代總統宗仁一九五九年五月五日致杜魯門總統的函件，以爲美國對大陸中國政府的援助之最後評價。李氏在提及美國在對日戰爭期間所爲的援助以後接着說：

「數年前馬歇爾將軍奉閣下之命，擔任調停吾人與中國共產黨衝突之艱苦工作，此項友誼援助之政策，仍在繼續之中，馬將軍以其全力耐心進行。凡此一切工作，不幸皆因當時政府及中共雙方缺乏誠意，而成爲泡影。」

「然而貴國繼續對於我國政府給予援助。由於我國當時政府之過失，不能公正運用此項援助，達成適當政治，經濟及軍事改革，乃致貴國援助未能產生預期之效果，可憾之至。貴國今日所處之窘境即係起源於上述過失。」

（按這項函件應係一個不懂外交，不了解外人心理，而且沒有骨頭的政客所草擬，徒然給人利用指責中國人自己而又不能產生乞求援助的效果。）

艾氏以爲，鑒於白皮書所詳載的內容，如此處及前文關於馬歇爾將軍使華所述的一切情形和剛才所引中國代理總統的原文，這項文件會觸發國會中中國集團和在美的中國遊說團苦叫與狂吼，動員其聯合的宣傳機構全力掙扎，那是不足奇異的。

艾氏並以爲中國集團及共和黨人因此遷怒，後來會大爲影響北大西洋公約下的對歐軍事援助方案，作種種阻礙。

（三）美國及印度對中國問題的意見

一九四九年九月英鎊貶值前後，美、英、加三國外交及財政首長在華府會商討英國的經濟問題。隨後法國外長徐曼 (Schuman) 亦到華府，英法美三國外長共同討論北大西洋公約有關事宜，順便談到遠東問題。英外相貝文 (Bevin) 的主要興趣是在中國，而徐曼則注意越南。兩人會分別與艾氏討論其特殊利害關係，然後三人又共同討論中國問題。

據艾氏所述，徐曼討論到東南亞問題，十分謹慎，並且對於美國的利益關係沒有什麼令人欣慰的反應。徐曼說，法國在越南犧牲很大，是在替全體民主國家作戰。美國可給予三個「幼年政府」(“infant governments”)——即越南、寮國及柬埔寨——經濟援助而對此局勢有所協助。這三個政府尚不能自立。法國正在促成其趨向更大的獨立。對於其發展為有效能而真正獨立的本土政府，法國的軍隊與技術顧問是不能缺少的。我說，我欣聞此說。我們相信，法國如果更快一點滿足民族主義的願望，那就會更有助於阻遏共產黨的操縱。這三個根據一九四九年三月八日的協定而成立的國家，其外交尚歸法國海外部管轄，如果能在這一方面給予更多的獨立性，將可鼓勵亞洲各國政府承認這三國而與其建立外交關係。但是這些協定向待法國國會批准。徐曼承認這些意見確是重要，但是他並無熱烈的表示。

關於中國，徐曼並無意見，可是貝文則不同了。一次在會議中，我在解說，如何根據我們最

近的慘痛經驗，我們得到了頗為消極的結論，貝文聽得頗為不安靜起來。簡略言之，這些結論是蔣介石與國民黨在大陸已不復是有效的勢力，而李宗仁所領導的國民政府也就要垮台。一時顯然又沒有其他領袖。而毛與史大林尚未發生摩擦，雖說我們相信，那是會發生的，承認（共產黨政權）對我們而言似乎是一種無用的姿態，無疑對於中國共產黨以及我們雙方都鮮有意義。但將使其他亞洲國家憂慮。結果唯有等待一個適當的時機，在中國或中俄之間發生某種麻煩時，再採取某種行動。目前我希望北大西洋公約國家應當協調其政策，並且我們大家應該管制對共產黨中國的貿易。

此點，貝文擬回國與其同僚討論。他想，美國在華的利益關係，是和英國不同的；問題在於儘量的融和兩國的政策。美國政府是在撤退之中；英國則嘗試拖下去。在門裡伸着一隻腳並且看看將有什麼發生。「英國並不急於承認共產黨（這個態度後來不久就變了），但是英國在華有鉅大的商務利益，並且有意要「把握住香港而且留住下去。」他憂慮，如果美國過於強硬，我們會把中國逼入俄國的懷抱。我接着說，他們已經是在俄國的懷抱了。我們同意繼續互相諮詢。

十一月中旬，尼赫魯正式訪問美國，艾奇遜會與其密談。關於遠東方面，尼氏批評荷蘭在印尼的做法是不智的。法國人想藉保大籠絡越南亦必失敗，因為保大的才能與資望均不足當此。艾氏詢問，有何其他途徑，尼赫魯認為即在於越南的民族主義運動。他確信胡志明是一個共產黨，

但是他以為，如果相信共產將利用人民聯合陣線政府而消滅其反對派，那就不免把東歐洲的經驗錯誤的應用於亞洲國家了。在印度與緬甸，共產黨都會是民族主義運動的左翼，並且也都曾嘗試奪取政府，不過也都失敗了。他希望，這在越南也會重演。對我而言，這似乎似是而非，因為根據法國和意大利的經驗，奪取政府的嘗試是必然要來的，其結果要看對方的力量。民族主義的領導已握在胡氏手中，其結果似乎已經很明顯。

關於中國他首先談起承認中共政權，關於這一點，他的看法頗有幾分重要的，因為這些顯然刺激起貝文的看法的。貝文不會輕易讓印度領先為英國協定下承認中共的政策。尼赫魯的意見，隨後並曾於會見杜魯門總統時重說過，他認為，彼時對於中國共產黨已沒有其他途徑可循，因為國民黨在處理農民革命上已完全失敗。但是共產主義是與中國人的心理是格格不入的，而且莫斯科宰制共產國家的地位將為中國人所深切反對。印度由於地理上與中國毗鄰，「傾向於早日承認」。杜魯門總統與我都希望，對亞洲事務有深切關懷的國家在承認之前能互相諮詢。雖說尼赫魯會同意此點，但是我覺到，這好像是已經諮詢過了。

（按尼赫魯傲慢自尊，個性固執，對於共產黨認識不足，以印度自己和亞洲其他國家的國運為賭博。及至遭遇中共的武裝攻擊，束手無策，終於憂憤而死，並且還連累其後繼者一個好人夏斯屈里 (Shastri)，賠上一命。由於收拾尼氏的錯誤對巴基斯坦政策，身死異域。）（待續）